

证券代码：831439

证券简称：中喜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其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1年5月14日
-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1年5月14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近日，挂牌公司接到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法院的通知，原告向法院申请对挂牌公司位于滨州市高新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和青田街道办事处基地内的建筑物、构筑物、树木、池塘等资产进行评估。

法院根据原告申请查封了挂牌公司名下“棣国用（2015）第15062号、棣国用（2015）第15063号、棣国用（2015）第15064号、棣国用（2015）第15065号、棣国用（2015）第15163号、棣国用（2015）第15164号、棣国用（2015）第15165号、棣国用（2015）第15166号”土地使用权及部分银行账户。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洼魏居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魏海防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南卜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卜庆芳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陈庵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建波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洼孙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孙理科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5、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董川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邱建祥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6、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王庄子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程建斌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7、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前陈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陈玉滨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8、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北闫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董文兴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9、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宗家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王树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0、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马仙王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张殿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1、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魏吴福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崔小珍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2、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潘家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吴守强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3、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台西刘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观港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4、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戴家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代海文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5、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申家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申殿君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6、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麻家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赵红星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7、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台东阎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闫子伦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8、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南闫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闫文兴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19、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坡赵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赵建斌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0、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拾堡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尹玉彬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1、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后陈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陈汝忠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2、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董桥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董建国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3、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西魏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董长水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4、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三里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常东波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5、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许王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王红卫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6、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张龙岗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张国庆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7、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寺后于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于百正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8、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彭王庄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永昌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29、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尉口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孙泽松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0、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举门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绪杰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1、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高彭庄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高令清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2、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孙贻国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3、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道门于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于丙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4、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任刘赵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赵建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5、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彭家沟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董凤厚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6、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桑行赵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永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7、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小街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李祥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8、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大道王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忠祥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39、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高官寨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孙书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0、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董家集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王光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1、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毡刘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华先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2、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姜家街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董玉田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3、原告

姓名或名称：滨州市滨城区青田街道办事处庄子刘村村民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刘林安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原告向挂牌公司提供流转的土地

44、被告

姓名或名称：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建强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被告系挂牌公司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45）。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45）。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诉讼裁判情况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3 月 30 日作出的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支付。

（二）二审情况

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8 月 24 日作出的终审判决，判决结果如下：

一、撤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法院(2020)鲁 1602 民 495-519 号、(2020)鲁 1602 民初 452-469 号民事判决；

二、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收到本判决之日起十日支付上诉人滨州市滨城区小营街道办事处洼魏居民委员会等村（居）民委员会土地租赁费 57,458,338.60 元。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三）再审情况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在 2021 年 8 月 13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驳回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四）执行情况

根据原告的申请，滨城区人民法院已选择专业机构，对公司位于滨州市高新区小营街道办事处和青田街道办事处基地内的建筑物、构筑物、树木、池塘等资产进行评估。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因上述诉讼，基地生产经营受到了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基地生产经营受到了影响，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鉴于当前实际情况，公司已与政府方面沟通协调，政府相关领导也答应尽快妥善解决好相关事宜。随着相关问题的解决，苗木生产销售运营正常化后，加大销售力度，则公司财务方面问题会随之得以改善。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积极配合，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